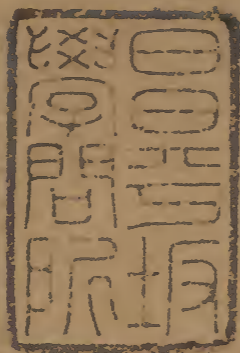


八編類纂

廿四之五



戸曹

十三

内閣文庫		
一五五函	三〇六九	漢書
一一架	一三〇冊	類

内閣文庫		
三三七	三〇六九	漢書
三架	一三〇冊	類

内閣文庫		
番號	漢	3069
冊數	120 (13)	
函號	367	5



A 1 2 3 4 5 6 M 8 9 10 11 12 13 14 15 B 17 18 19

Kodak Gray Scale



© Kodak, 2007 TM: Kodak



第二十四卷

淺草文庫

戶之

蕃民之生

制民之產

第二十五卷

郵民之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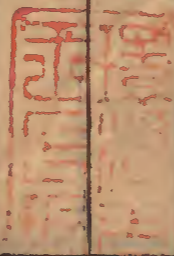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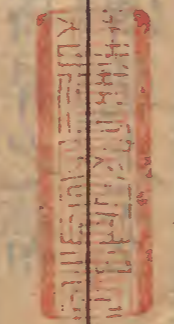
擇民之長

分民之牧

詢民之謨

○第二十六卷

戶之三



八編頁集

目錄戶一

三一

總論理財之道

貢賦之常

經制之義

○第二十七卷

戶之四

市糴之令

銅楮之幣

山澤之利

○第二十八卷

戶之五

征權之課

傳算之籍

鬻筭之失

漕輓之宜

○第二十九卷

戶之六

陳祥道都鄙溝洫

馬端臨井田

胡翰井牧

陳祥道貢助

馬端臨論九賦

宋史本政書

唐志唐田賦

宋史宋田賦

陳祥道周役賦

馬端臨論戶籍

宋史宋役法

馬端臨論差役雇役

又論復除

隋志隋經費

宋志宋經費

馬端臨序

○第三十卷

戶之七

唐志唐漕法

宋志宋漕法

元志元漕法

朱清張瑄海運

宋志紀賑恤

朱熹社倉記

管仲重農

穀幣利權

○第三十一卷

戶之八

馬端臨論唐和糴

宋志論和糴

管仲齊鹽鐵

馬端臨論鹽

唐志論唐鹽法

宋志論宋塩法

宋茶法

○第三十二卷

戶之九

禹貢五服說

周禮九畿九服圖

大司馬九畿法

臧方氏九服辨

九畿九服論

其二

虞五服周九服合一圖

虞周合一說

虞周千里邦畿合一圖

千里邦畿說

周禮九畿九服圖

王畿鄉逆采地圖

王畿考

其二

武城分土圖

成國兼附庸制圖

司徒建邦國圖

職方封國圖

同十為封封十畿圖

司馬法三段

封疆摠叙

封國疆制考

秦三十六郡

漢十三郡

唐十道

宋四京二十四路

古今郡國沿革

封建郡縣摠論

○第三十三卷

戶之十

田賦摠叙

周禮井田之制

八家同井圖

周禮屋井說

井田摠論

井十為通圖

通十為成圖

成十為終圖

終十為同圖

邑丘圖

縣都圖

井邑丘甸圖

丘甸都縣圖

遂人溝洫圖

田制考

井田助法遂溝圖

牧田貢法遂溝圖

遂溝說

溝洫摠論

萬夫圖

夏殷周授田

任地之法

征稅之法圖

近郊遠郊征法

載師問師相胥圖

任土任民說

周禮理財之官圖

理財之法圖

邦郊鄉遂野摠圖

周禮貢賦稅征摠論

理財攷

本朝田戶稅課錢鈔

會期歲入用數

存留起用糧數

○第三十四卷

戶之十一

財賦摠數

戶部財用出入揭

王鏊震澤長語三條

順王程策畧

會計問荅

理財時務

議邊糧

海運

海陸兼運支運

免運

改免

摠叙長運

漕法沿革

糧運輕齎

運期空早

各省歲漕派數圖

各摠歲朝運數圖

省府及沿革派運數

歲朝派數摠論

運漕倉數

漕運摠論

漕運考

任土作貢圖

貢篚說

九州貢賦今昔之殊

太宰九貢合禹貢圖

諸夷所貢方物

○第三十五卷

戶之十二

歷代民數摠考

國朝民數摠叙

古今戶口摠數

戶口摠論

賦役版籍摠論

丁糧隱漏摠論

諸司職掌

清圖

清籍

攢造

軍匠開戶

新增田地

朱熹井田類說

丁糧摠論

一條鞭法

差役事宐

征役考

三代至宋末役法

今職條鞭二法

屯鹽利弊相須圖

鹽法利弊

○第三十六卷

戶之十三

屯政利弊

國朝各都司衛所屯田

屯田考

屯營田考

國朝各司鹽課

淮鹽利弊

長蘆煎鹽原委

鹽課

山東竈戶

山西解鹽利弊

議改河東鹽課

鹽政攷

屯鹽議

其二

屯田鹽法總論

里社

鄉厲

鄉法

其二

保甲法

社倉規條

○第三十七卷

戶之十四

賦役書上

○第三十八卷

戶之十五

賦役書下

○第三十九卷

戶之十六

重農考

種植

區田圖

考

架田圖

說

塗田圖

論

授田圖

務農

蠶桑

○第四十卷

戶之十七

理財

司馬遷平準書

桓寬罷鹽鐵議

朱暉奏

杜預疏

唐太宗黜權萬紀

房玄齡領度支

馬周疏

豆盧請輸俸

楊場抗議

蘇冕論

元載白著

黎幹奏秋稅鹽販

劉晏徵貴徵糴

常平鹽

第五疇權鹽

陸贄諫憂貧

趙光奇對

李泌輸錢大盈章

權德輿奏

張洸請稅茶以上理財世則

○第四十一卷

戶之十八

理財

陸贄奏均節財賦六條

李巽奏

李絳諫

杜佑舉李巽自代

李吉甫奏

張平叔上言

張潛疏

杜佑平準論

柳芳食貨論

李德裕論

拓跋恒上書

高郁請聽民自賣茶贍軍

劉昫奏蠲逋租

唐主禁羨餘

趙普請置轉運使

陳恕立茶三法

罷鹽鍊戶部度支三使

陳恕薦寇準

丁謂權三司

俞獻卿上言

何昂等議茶課

韓琦減省冗費

范祥畫筴

孫奭等論罷貼鹽法

李諮請行見錢法

王安石上書

張方平論國計疏

呂晦論錢穀疏

神宗與文彥博論理財

論國用不足以上理財三則

○第四十二卷

戶之十九

積貯

救荒

漕運

貨殖

漢賈誼論積貯

鼂錯論貴粟

耿壽昌奏

長孫平奏

彭果因牛仙客獻策

楊炎財賦議

陸贄疏

李絳羨餘對

宋真宗詔

仁宗詔

余靖疏

朱熹陳災異

以上積貯十二則

鄭子皮得民

臧文仲如齊告糴

秦歸糴于晉

孔子自貶救民對

子胥諫吳許越糴

汲黯發河南倉粟

唐高宗分道賑給

開倉不待奏報

陸贄請賑撫

李絳請減稅

請得奸諛主名按法

鄭敬賑恤

盧坦不抑穀價

後周貸米不責償

富弼救災

又論河北流民詭

曾鞏救災議

元武詔給米

以上救荒十八則

裴耀卿穀貴對

奏所省餼車緝為市糴錢

劉晏運米入關中

隨便宜造運船

李泌上言

韓滉運米餉李晟

朱清等通海運

郭守敬言水利

以上漕運八則

司馬遷貨殖傳

以上貨殖一則

八編類纂卷之二十四
大學衍義補

戶曹類 固邦本

總論固本之道

和帝時魯恭上疏曰萬民者天之所生天愛其所生猶父母愛其子一物有不得其所者則天氣爲之舛錯况於人乎故愛民者必有天報

唐太宗時馬周上疏曰三代及漢歷年多者八百少者不減四百良以恩結人心人不能忘故也自是以降多者六十年少者纔二十餘年皆無恩於人本根

不固故也。臣觀自古百姓愁怨，國未有不亡者。人主當修之於可修之時，不可悔之於既失之後。

蕃民之生

周禮大司徒之職，掌建邦之土地之圖，與其人民之

數，以佐王安擾邦國。以天下土地之圖，周知九州。

豫青兗雍之地域廣，橫也。東輪縱也。南

積石、林、竹、林、川、江、瀆、澤、水、鍾、丘、土、高、陵、大、阜、墳、日、墳、

行、日、行、原、日、原、隰、日、隰、之名物、十等之名與

又曰：以土宜之法，辨十有二土之名物，謂十二分野

宜辨其名謂白壤、黑墳、以相也。古視民宅而知其利害

以阜

也。對盛

人民以蕃

也。息

鳥獸以育

也。生

草木以任

也。就地

因民所能

土事辨十有二壤

也。亦土

之物，而知其種，以教稼穡。

穡樹藝

大司徒以保息

謂安其民而使之蕃息

撫養萬民，一曰慈幼

謂愛

幼二曰養老

七十養於鄉

三曰振窮

閔其無告

四曰恤貧

助其不給

五曰寬疾

略其事任保其正命

六曰安富

保其常產

小司寇及大比

三年比，較民之衆寡

登民數，自生齒以上，登

也。載

于天府，內史司會冢宰，貳之以制國用。

臣按人生齒而體備，男子八月生齒，八歲而齠

女子七月生齒，七歲而齠，皆書于版，其正本登

于天府其內史司會冢宰三官所掌者乃其副
貳耳民數既登之後乃計其數以制國用焉始
之內史以書其名繼之司會以計其數終之冢
宰以統其成蓋因其戶口之多少年齒之長幼
以會計其用度之盈縮以見先王之舉事無非
所以爲民民用既足自可以制國用不厲民以
自適也。

司民計民數者掌登萬民之數自生齒以上皆書于版籍也

辨其國中王國之內與其都鄙及其郊野異其男女歲登

也上下除也其死生每歲有生者登而載之死者去而除之及三年大比以

事徙貧民不能自業者於寬地

北齊天保八年議徙冀定瀛無田之人遷於幽州寬鄉以居之始立九等之法富者稅其錢貧者役其力

燕不止江
左荆湖

臣按江右之人大半僑寓於荆湖蓋江右之地力所出不足以給其人必資荆湖之粟以爲養也江右之人羣於荆湖既不供江右公家之役而荆湖之官府亦不得以役之焉是併夫之也臣請立爲通融之法凡江右之民寓於荆湖多歷年所置成產業者則名以稅戶之目其爲人耕佃者則曰承佃戶專於販易傭作者則曰營

生戶隨其所在拘之於官詢其所由彼情願不歸其故鄉也不願者勿強則俾其供詞具其邑里定

為版冊見有某人主戶本貫無人者不許見當某處軍

匠遇闕依次勾解明白詳悉必實毋隱然後遣官齎冊

親詣所居供報既同即與開豁所在郡邑收為

見戶俾與主戶錯居共役有產者出賦無產者

出力如此通融兩得其用江右無怨女荆湖無

曠夫則戶口日以增矣江右有贏田荆湖無曠

野而田野日以闢矣是亦蕃民生寬力役之道

也

漢自高祖訖于哀半民戶千二百二十三萬三千餘口五千九百五十九萬四千餘漢極盛矣

臣按此西漢戶口極盛之數

桓帝永壽二年戶千六百七萬九百口五千六萬七千

臣按此東漢戶口極盛之數

隋承周得戶三百六十萬平陳又收戶五十萬洎于大業三年干戈不用唯十八載乃至八百九十萬

杜佑曰隋承西魏喪亂周齊分據暴君慢吏賦重役勤人不堪命多依豪室禁網墮廢姦偽尤滋高

賴觀流冗之病建輸籍之法定其名輕其數使人
 知為浮客被彊宗收大半之賦為編疇奉公上蒙
 輕減之征先敷其信後行其令。丞庶懷惠姦無所
 容隋氏資儲逾於天下人俗康阜頰之力焉
 胡寅曰方隋之盛也郡縣民戶上版圖者八百九
 十餘萬自經亂離之後十存不能一二皆獨孤后
 無關雎之法廢長立少而其禍至此也。

唐天寶十三載戶九百六萬九千

杜佑曰唐自武德初至天寶末凡百三十八年可
 以比崇漢室而人戶纔比於隋氏蓋有司不以經
 國馭遠為意法令不行所在隱漏之甚也。
 胡寅曰明皇享國雖久戶口雖多不待易世而身
 自毀之比禍亂稍平幾去其半徒以內有一楊太
 真外有一李林甫而致之。嗚呼可不鑑哉

憲宗元和時戶二百四十七萬三千

明寅曰天寶初戶幾一千萬元和戶僅二百四十
 萬是十失其八也憲宗急於用兵則養民之
 得厚重以用異縛聚斂受諸道貢獻百姓難乎
 其身濟矣。

臣按天下盛衰在庶民所以使民受害而戶口

不得阜蕃者必有其根故胡寅論隋氏之耗不

咎楊玄密李密而咎獨孤后天寶之耗不罪安山祿

史思明而罪楊太真李林甫元和之耗則又歸其

獄於程昇皇甫鎛之聚斂焉嗚呼私意行於宮

禁而災禍延於閭閻小人用於廟堂而毒害及

於黎庶戒哉

徐幹曰夫治平在庶功興庶功興在事役均事役均在民數周民數周為國之本故民數者庶事之所自出也莫不取正焉

臣按

今制每十年一次大造黃籍民年十五為成丁

十四以下為不成丁蓋得此意

制民之產

通典曰黃帝時八家為井井開四道而分八宅鑿井於中

臣按此井田之始

堯遭洪水天下分絕使禹平水土別九州冀州土白

壤無塊曰壤田中中第五兖州土黑墳色黑而起田中下第六青

州土白墳土脉墳起也田上下第三徐州土赤墳土赤曰墳田

上申第二揚州土惟塗泥水泉濕也田下下第九荊州土惟塗

八編頁集

卷二十四

九

泥田下中第八豫州土惟壤下土墳墟也疏田中上第四梁

州土青黎也黑田下上第七雍州土黃壤田上上第一九州

之地定墾者九百一十萬八千二十頃

舜典帝曰棄稷之名黎民阻饑汝后稷主穀之官播佈特百

穀一種非

臣按史記言稷少好耕農民皆法則之堯舉為

農師使教民稼穡則棄之為稷堯時已然舜蓋

以舊官申命之也當是時水土有未平者堯既

平之有可耕者矣故命棄播時百穀使民耕墾

以為食使不至於阻饑焉

周禮太宰以九職任萬民一曰三農山澤平地生種

九穀黍稷稻粱秫二曰園圃樹果蔬曰圃毓草木三

曰虞衡掌山澤之官作山澤之材作而四曰藪無水牧畜

之養畜也蕃盛也鳥獸五曰百工興事造業之工飭化八材勤力

八者之材珠曰切象曰磋玉曰琢石六曰商行賈貨

阜盛也通貨貨曰賄賂七曰嬪有夫婦者化治絲

繭之已泉緝者八曰臣男之賤者妾女之賤者聚斂謂蓄積之疏

材百草根實九曰間民無常職八職有常此獨無常轉移執事

即今傭僱為工作者

臣按先王分其民為九等九等各有所職之事

而命大臣因其能而任之是以一世之民不爲
三農則爲園圃不爲虞衡則爲藪牧否則爲百
工爲商賈爲嬪婦爲臣妾皆有常職以爲之生
閒民則無常職而於八者之間轉移執事以食
其力焉雖苦無常職而實亦未嘗無其職也是
則凡有生於天地之間者無一人而失其職無
一物而缺其用無一家而無其產如此則人人
有以爲生物物足以資生家家互以相生老有
養幼有教存有以爲養沒有以爲葬天下之民
莫不愛其生而重其死人不遊手以務外不左

道以惑衆不羣聚以劫掠民安則國安矣

大司徒頒職事于邦國都鄙使以登萬民一曰稼穡

二曰樹藝

小司徒之職乃經土地而井牧其田野

臣按可耕之地爲井可畜之地爲牧

辨其野之土上地中地下地以頒田里上地夫

人各受二田百晦各受田百畝萊五十晦謂田

不耕餘夫亦如之正夫之外中地夫一廛田百晦萊

百晦餘夫亦如之下地夫一廛田百晦萊二百晦餘

夫亦如之

前漢食貨志聖王量能授事四民陳力受職民受田
 上田夫百畝中田夫二百畝下田夫三百畝歲耕種
 者為不易上田休一歲者為一易中田休二歲者為
 再易下田三歲更耕之自爰其處爰於也更謂三歲
 即改與別家佃以
 均厚薄農民戶人已受田其家眾男為餘夫亦以口受
 田如比比司也每夫孟
 子言二十五畝士工商家受田五口乃當農
 夫一人口二
 十畝此謂平土可以為法者也若山林藪澤
 原陵淳也盡鹵
 也鹵鹵之地名以肥磽多少為差民年二
 十受田六十歸田七十以上上所養也十歲以下上
 所長也十一以上上所強也。

臣按此言受田之法大略與周禮大司徒遂人
 所言相同周禮所載周家一代分田授民之法
 皆出乎此也

秦用商鞅廢井田開阡陌

朱熹曰東西為阡南北為陌古者因田之疆畔制
 其廣狹辨其縱橫以通人物之往來即周禮所謂
 遂上之徑溝上之畛洫上之涂澮上之道也田間
 為此所以正疆界止侵爭時蓄洩備水旱為永久
 之計商君行苟且之政盡開阡陌悉除禁限所謂
 開者乃破壞剗削之意而非創置建立之名所謂

阡陌乃三代井田之舊而非秦之所置也。

臣按秦廢井田開阡陌說者皆謂開為開建之開惟朱熹則以為開除之開焉夫自秦用商鞅廢井田開阡陌之後民田不復授之於官隨其所在皆為庶人所擅有貲者可以買有勢者可以占有力者可以墾有田者未必耕而耕者未必有田官取其什一私取其大半蘇洵謂欲復井田非塞溪壑平澗谷夷丘陵破墳墓壞廬舍徙城郭易疆隴不可為也縱使盡得平原曠野而遂規畫於其中亦當驅天下之人竭天下之

糧窮數百年專力於此不治他事而後可葉適亦謂今天下為一國雖有郡縣吏皆總於上率數歲一代是將使誰為之乎就使為之非少假十數歲不能定也此十數歲之內天下將不服耕乎由是觀之則井田已廢千餘年矣決無可復之理說者雖謂國初人寡之時可以為之然承平日久生齒日繁之後亦終歸於隳廢不若隨時制宜使合於人情宜於土俗而不失先王之意如朱熹所云者斯可矣正不必拘拘於古之遺制也然則張載之言非歟曰載固言處之

有術所謂術者必有一種要妙之法其言隱而未發惜哉

漢文帝時董仲舒說上曰秦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賣買富者田連阡陌貧者亡立錐之地漢興循而未改古井田法雖難猝行宜少倣古限民名田古名田也各為立限不以贍不足塞兼并之路然後可善治使富者過制

也
漢孝哀時師丹請建限田下其議孔光何武請吏民名田無過三十頃

北魏孝文時李安世上言田業多為豪右所占奪雖

桑井難復宜更均量使力業相稱又所爭之田宜限

年斷事久難明悉歸今主上善其議下詔均天下人

田男夫十五以上受露田四十畝不栽樹者謂之露田婦人二

十畝奴婢受田三十畝

唐授田之制或丁者人一頃其八十畝為口分二十

畝為永業二百四十步為畝田多可以足其人者為

寬鄉少者為狹鄉狹鄉授田減寬鄉之半凡徒鄉及

貧無以葬者得賣世業自狹鄉徙寬鄉者得賣口分

已賣者不復受

臣按井田既廢之後田不在官而在民是以貧

富不均一時識治體者咸慨古法之善而卒無
可復之理於是有限田之議均田之制口分世
業之法然皆議之而不果行行之而不能久請
斷以一年為限如自今年正月以前其民家所
有之田雖多至百頃官府亦不之問惟自今年
正月以後一丁惟許占田一頃餘數不許
過五十畝於是
以丁配田因而定為差役之法丁多田少者許
買足其數丁田相當則不許再買買者沒入之
其丁少田多者在吾未立限之前不復追咎自
立限以後惟許其鬻賣有增買者併削其所有

雖家生子將成丁者
即許豫買以俟其成以田一頃配人一丁當一

夫差役其田多丁少之家以田配丁足數之外
以田二頃視人一丁當一夫差役量出雇役之
錢富者
出財田少丁多之家以丁配田足數之外以
人二丁視田一頃當一夫差役量應力役之征
貧者
出力若乃田多人少之處每丁或餘三五十畝
或至一二頃人多田少之處每丁或至四五十
畝七八十畝隨其多寡盡其數以分配之此外
又因而為仕宦優免之法因官品崇卑量為優
免惟不配丁納糧如故其人已死優及子孫以

寓世祿之意

如京官三品以上免四頃五品以上三頃七品以上二頃九品以上

一頃外官則遞減之無田者準

立為一定之限

以為一代之制名曰配丁田法既不奪民之所

有則有田者惟恐子孫不多而無匿丁不報者

矣不惟民有常產而無甚貧甚富之不均而官

之差役亦有驗丁驗糧之可據矣行之數十年

官有限制富者不復買田興廢無常而富室不

無鬻產田直日賤而民產日均雖井田之制不

可猝復而兼并之患日以漸銷矣

終

八編類纂卷之二十五

大學衍義補

戶曹類 固邦本

卹民之患

周禮大司徒以荒政

救凶

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利

散其所積

二曰薄征

輕租

三曰緩刑

凶年犯法者多

四曰

弛役

息繇

五曰舍禁

舍山林川

六曰去幾

閑市不

七

日青禮

凡有禮節

八曰殺哀

凡行喪禮

九曰蕃樂

閉

樂

十曰多昏

十一曰索鬼神

求廢祀

十二曰

除盜賊

飢饉盜賊多

遺人遺饋也掌掌邦之委積少曰委以待施惠鄉里

之委積以恤民之艱阨艱阨謂年門闕在國曰門在郊曰闕之

委積以養老孤郊里之委積以待賓客四方野鄙之

委積以待羈旅謂不得縣都之委積以待凶荒

廩人主藏米掌九穀之數九穀謂黍稷稻粱以待國

之匪頒匪頒謂委賜謂賜稍食謂祿以歲之上下

數邦用上謂豐年以知足否量入為出知所以詔穀

用以治年之凶豐治之者預凡萬民之食計數萬食

食謂一者人四鬴六斗四升曰鬴上豐年也人三鬴每人一

鬴中等不豐不也人二鬴每人一月下數年也若

鬴歉之年也

食不能人二鬴若一月之食一人不則令邦移民就

穀移民之不足者以詔王殺邦用凶年邦用

按周禮十二荒政是國家遇凶荒之時救濟

之法也遺人所掌是國家常時收諸委積以待

凶荒施惠之法也廩人所掌是國家每歲計其

豐凶以為嗣歲移就之法也蓋其未荒也預有

以待之將荒也先有以計之既荒也又有以救

之此三代之良所以遇災而無患也歟

司救凡歲時有天患謂歲民病則以節節巡國中及

郊野而以王命施惠

郊野而以王命施惠

郊野而以王命施惠

臣按疾疫之災多生于凶荒之歲。凡遇荒年宜預為之防，使之不至于飢餓而內傷勞苦而外感積聚而病染是亦救荒之一助也。

穀梁赤曰五穀不升也。為大飢一穀不升謂之曠足不

貌。二穀不升謂之飢。三穀不升謂之饑。四穀不升謂

之康。康虛。五穀不升謂之大侵。大侵之禮君食不兼

味。臺榭不塗也。弛也。廢侯。侯射廷道。廷內不除也。修百官布

而不制。雖布列而不更制作。鬼神禱而不祀。惟所禱不祭祀。此大侵之

禮也。

臣按君食不兼味以下語。即周禮膳夫所謂大

荒則不舉者也。譬諸父母焉。其子不哺而已。乃日餘膏粱於心安乎。

王制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雖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

玉藻年不順成。則天子素服乘素車。食無樂。又曰年

不順成。君衣布也。搢也。搢本也。閔梁不租也。山

澤列也。也。守而不賦也。賦不賦也。土工不興。大夫不得造

車馬。

魏李悝平糶法中饑則發中熟之所歛。大飢則發大

熟之所歛而糴之。漢耿壽昌請令邊郡築倉以穀賤時則增價而糴以利農穀貴時則減價而糴以利民名曰常平倉。

臣按耿壽昌常平之法非不善也。然或連歲皆歉。或此種熟而彼種不收。苟其歛散之際。非斟酌而上下之。其法將有時而不平者矣。惟今江北之地。地可窖藏雜種五穀。宜倣此法於要害處。立常平司。專差戶部屬官往涖其事。隨其熟而收其物。不必專其一。因其時而予之價。不必足於官。視年豐歉隨時糴糴。立倉用壽昌之名。

歛散行李悝之法。庶乎其可也。

隋開皇五年度支尚書長孫平奏。令民間每秋家出粟麥一石以下。貧富無差。輸之當社。委社司檢校。以備凶年。名曰義倉。

胡寅曰。賑。飢。莫。要。乎。近。其。人。隋。義。倉。取。之。於。民。不。厚。而。置。倉。於。當。社。飢。民。其。庶。矣。乎。後。世。義。倉。之。名。固。在。而。置。倉。於。州。郡。一。有。凶。飢。無。狀。有。司。固。不。以。上。聞。也。良。有。司。敢。以。聞。矣。比。及。報。可。委。吏。屬。出。而。施。之。文。移。反。復。給。散。艱。阻。監。臨。胥。吏。相。與。侵。沒。其。受。惠。者。大。抵。城。郭。之。近。力。能。自。達。之。人。耳。

臣愚竊有一見請將義倉見儲之米歸併於有司之倉俾將所儲者與在倉之米挨陳以支遇有荒年照數量支以出計其道里之費運之當社之間以給散之就量用其中米以爲腳價任其事者不必以見任之官散之民者不必以在官之屬所司擇官以委必責以大義委官責人以用必加以殊禮

代宗時劉晏掌財賦以爲戶口滋多則賦稅自廣故其理財以愛民爲先諸道各置知院官每旬月具州縣豐歉之狀白使司豐則貴糴歉則賤糶或以穀易雜貨供官用及於豐處賣之知院官若兄不稔之端先申至某月須如于蠲免某月須如于救助及期晏不俟州縣申請即奏行之應民之急未嘗失時不待其困弊流亡餓殍然後賑之也由是民得安其居業戶口蕃息晏始爲轉運使時天下見戶不過二百萬其季年乃三百餘萬在晏所統則增非所統則不增也其初財賦歲入不過四百萬緡季年乃千餘萬緡五代周顯德六年淮南飢世宗令以米貸之或曰民貧恐不能償世宗曰民猶子也安有子倒懸而父不爲解者安責其必償也

胡寅曰稱貸所以惠民亦以病之惠者紓其目前之急也病者責其他日之償也其責償也或嚴其期或徵其耗或取其息或予之以米而使之歸錢或貧無可償而督之不置或胥吏以詭貸而徵諸編民凡此皆民之所甚病也有司以豐取約予爲術聚歛之臣以頭會箕歛爲事大旱而稅不蠲水潦而稅不蠲蝗蝻賊而稅不蠲長官督稅不登數則不書課民戶納欠不破產則不落籍出于民者尚如此而况貸于公者其責償固不遺餘力矣世宗視民猶子匡救其乏而不責其必償仁人之心

王者之政也

宋真宗大中祥符八年歲歉民流命侍御史乘傳安撫發倉廩出粟及賑貸

神宗熙寧二年判汝州富弼言襄鄧汝地曠不耕河北流民至者日衆臣遣官察其無業可復者盡給以田羸疾老弱不任農事者始以粟給之

司馬光因遣使賑濟河北流民上言京師之米有限河北之流民無窮莫若擇公正之人爲監司使察災傷州縣守宰不勝任者易之各使賑濟本州縣之民則飢民有可生之路豈得復有流移

嘗因是而論之周宣王所以中興者以萬民
 離散不安其居而能勞來還定安集之也晉惠
 帝所以分崩離析者以六郡荐飢流民入于漢
 川者數萬家不能撫恤之而有李特之首亂也
 然則流民之關係亦不小哉山西陝右之地皆
 是平原古時運道今皆湮塞雖有河山地氣高
 寒物生不多一遇荒歲所資者草葉木皮而已
 其民尤易為流徙莫若設常平倉當豐收之年
 以官價雜收諸穀各貯一倉歲出其易爛者以
 給官軍月糧估以時價折筭與之而留其完儲

米之耐久者以為蓄積之備又特遣臣僚尋商
 旅入關之舊路按河船入渭之故道若歲運常
 數有餘分難江南漕運之餘以助之一遇荒歉舟
 漕陸輦以往蓋此二藩非他處比是乃近邊之
 地尤不可不盡其心

仁宗一遇災變則避正殿變服損膳徹樂恐懼修省
 見于顏色惻怛哀矜形于詔令災所被之處必發倉
 廩賑貸或平價以糶不足則轉漕他路粟以給又不
 足則誘富人入粟秩以官爵災甚則出內帑金帛或
 鬻僧牒或留歲漕或免租稅寬逋負休力役罷科率

薄關市之征。弛山澤之禁。不能自存者。官爲收養。不
得其死者。官爲瘞埋。

慶曆八年。河朔大水。知青州富弼勸所部民出粟。益
以官廩。擇公私廬舍十萬餘區。散處其人。以便薪水。
官吏自前資待缺。寄居者皆賦以祿。使卽民所聚。選
老弱病瘠者廩之。仍書其勞。約他日爲奏。請受賞率。
五日輒遣人持酒肉飯糗。山林陂澤之利。聽流民擅
取。死者爲大冢。葬之。明年麥大熟。民各以遠近受糧
歸。凡活五十餘萬人。募爲兵者萬計。

臣按其法之最善者。官吏自前資待缺寄居者

皆賦以祿。使卽民所聚。選老弱病瘠者廩之也。
云任其事者不必見任之官。散之民者不必在
官之屬是也。

下方紙之詔。賜之以錢五十萬貫。貸之以粟一百萬
石。而事足矣。何則。今被災州郡爲十萬戶。如一户得
粟十石。得錢五千。下戶常產之費。平日未有及此者。
也。彼得錢以完其居。得粟以給其食。則農得修其畝。
畝商得治其貨。賄一切得復其業。而不失其常生之
計。與專意以待二升之廩於上。而勢不暇乎他。爲豈
不遠哉。

臣按曾鞏此議但飢民一戶貸之米十石一旦
責其如數償之難矣不若因時量力稍有力者
償其半無力者併與之或立爲次第之限可也
孝宗時下朱熹社倉法於諸路初建之崇安縣開耀
鄉有社倉一所熹請於府得常平米六百石賑貸夏
受粟千倉冬則加息計米以償自後隨年歛散小歛
則蠲其息之半大飢則盡蠲之凡十有四年得息米
造倉三間及以元數六百石還府以見儲米三千一
百石以爲社倉不復收息每石止收耗米三升以是
一鄉之間雖遇凶年人不缺食後請以其法行之他

處

臣按朱熹社倉之法固善矣然里社不能皆得
人如熹者以主之又不能皆得如劉如愚父子
者以爲之助熹固自言里社不能皆有可任之
人欲一聽其所爲則懼其計私以害公欲謹其
出入則鉤校靡密上下相適其害又有甚於官
府者矣

熹又嘗言於其君曰臣曾摹得蘇軾與林希書說熙
寧中荒政之弊費多而無益以救之遲故也其言深
切可爲後來之鑒

按蘇軾書云朝廷厚設儲備熙寧中本路截發及別路般來錢米并因大荒放稅及虧却課利蓋累百鉅萬然於救荒初無絲毫之益者救之遲故也。

臣願

聖明行下有司俾定奏災限期則例頒行天下災及八分以上者馳傳五分以上者差人二三分以上入遞隨其遠近以爲期限緩不及期以致誤事者定其罪名秩滿之日降等叙用。

隆興中中書門下省言湖南江西旱傷乞賞格以勸積粟之家凡出米賑濟係崇尚義風不與進納同辛棄疾帥湖南賑濟榜文祇用八字曰劫禾者斬閉糴者配。

臣願明敕有司遇有旱災之歲勢必至飢窘必先榜示禁其劫奪諭之不從痛懲首惡以警餘衆決不可行姑息之政此非但救飢荒乃弭禍亂之先務也然則富民閉糴何以處之曰必先諭之以惠鄰次開之以積福許其隨時取直禁人侵其所有民之無力者官予之券許其取息待熟之後官爲追償苟積粟之家丁口頗衆亦

必爲之計筭推其贏餘以濟匱乏若彼僅僅自足亦不可強也

臣請以在倉之米尖入平出之餘遞年所得之米皆用以爲備豫之數歲抄計用之時量入爲出之際不在數中仍留在倉存其名數以待荒年之用又立爲定制凡藩臬州縣民間詞訟屬戶律者如戶婚田土坊場津渡墟市之類訟而得理者俾量力而出粟爭田者上田一畝三斗中田二斗下田一斗其無理者亦罰米婚者上戶三十石中戶二十石下戶十石或四五石之類以贖罪皆貯之倉以備荒政及前此歛民以爲

賑濟者皆通歸官廩常年則依例挨陳以支荒歲則別行開給以散積之歲月必有贏餘其或不足又須多方設法以措置之隨處通融以補益之使必足而後已一旦遇災有備無患矣可分民爲三等上戶償如其數中戶取其半下戶盡予之又於戶部十三司之外依工部繕工司例別立一司添設官吏專以備荒每年夏六月麥熟秋九月以後百穀收成之候藩府州縣將民間所種有無成熟分數逐件申達十月以後通申一年之數兼計明年食足與否有收者幾

鄉無收者幾鄉鄉凡幾戶得過者幾家必須賑
給者幾家官廩之儲多少富家之積有無近邑
何倉有米近鄉誰家有積或借官帑以為備或
招商賈以通市或請於
朝廷有所蠲貸或申於上司有所干請凡百可
以為賑濟之備者皆於未荒之先而為先事之
慮歲歲而襲其常事事而為之制人人而用其
心雖有荒旱水溢民無菜色矣
擇民之長

周禮大司徒施教法于邦國

外而邦國

都鄙

內而都鄙

使之各

以教其所治民令五家為比使之相保五比為閭使
之相受四閭為族使之相葬五族為黨使之相救五
黨為州使之相調五州為鄉使之相賓

遂人掌邦之野以土地之圖經田野

謂經界其田野

造縣鄙

形體之法五家為鄰五鄰為里四里為鄣五鄣為鄙
五鄙為縣五縣為遂皆有地域溝以通水樹以直木
之

戶按六鄉六遂即漢之亭長三老嗇夫唐之里

正坊正宋之保長者長之任也我

朝稽古定制於天下州縣每百一十戶為一里

十戶為甲、每甲有長、在城謂之坊長、或謂之廂長、在外謂之里長、或謂之社長、保長十年而一役之、役周而更造其籍、事力有消長、則遞升降之、又於每里推一年老有德者為老人、凡民間有戶婚田土鬪毆爭競一切小事付之聽決、又制為木鐸使貧而老者振之以警眾、其詞曰、孝順父母、尊敬長上、和睦鄉里、教訓子孫、各安生理、毋作非為、其在京縣也、月朔京尹引赴御前聽宣諭而我

聖祖又製為教民榜文、昭示天下、古人識治體者

奸

周以此為表率

所以必重親民之任、而與民最親者、里胥也。漢人於鄉亭之任、三老之設、俾其勸導鄉里、助成風俗、得與縣令丞尉以事相教、復勿繇戍、嘗以歲十月、賜以酒肉、或賜爵級、及帛、任之既專、優之又厚、是以當世之士夫、皆樂為之、如張敞、朱搏、鮑宣、仇香之徒、方其微時、亦嘗為其鄉之亭長、畜夫不以為澆也。

秦滅諸侯、以其地為郡、置守丞尉各一人、

按此郡置守之始、古者土分為三公、侯百里、伯七十里、子男五十里、天子之邦國、都鄙有六

鄉六遂諸侯之國大國三鄉三遂次國二鄉二遂小國一鄉一遂所謂鄉遂視後世之州郡所謂鄉遂大夫視後世之牧守也

漢武帝時董仲舒曰郡守縣令民之師帥所使承流而宣化也

宣帝拜刺史守相輒親見問觀其所由退而考察所行以質其言有名實不相應必知其所以然嘗稱曰庶民所以安其田里而亡嘆息愁恨之心者政平訟理也與我共此者其惟良二千石乎以爲太守吏民之本也數變易則下不安民知其將久不可欺罔乃

服從其教化故二千石有治理效輒以璽書勉勵增秩賜金或爵至關內侯公卿缺則選諸所表以次用之是故漢世良吏于是爲盛

宣帝詔曰蓋聞有功不賞有罪不誅雖唐虞猶不能以化天下今膠東相王成勞來不倦流民自占八萬餘口治有異等之效其賜成爵關內侯

臣按此詔可見宣帝信賞必罰之政然史又謂或對帝言成僞增戶口以蒙顯賞是後吏多爲虛名由是觀之則帝之所以綜核名實者未必皆實也

又詔曰潁川太守霸黃宣布詔令百姓鄉同化孝子

第第貞婦順孫日以衆多田者讓畔道不拾遺養視

鰥寡贍助貧窮獄或八年無重罪囚吏民鄉于教化

興于行誼可謂賢人君子矣其賜爵關内侯黃金百

斤後徵爲太子太傅遷御史大夫

又詔曰大司農朱廉潔守節退食自公無疆外

之交束修之餽可謂淑人君子遭離凶災朕甚憫之

其賜邑子黃金百斤以奉其祭祀

臣按宣帝之於良吏不獨生而褒升之及其沒

也猶賜金以奉其祭祀焉則夫當世之爲守宰

者安得不感發而思奮哉

先是哀平間卓茂爲密令視民如子舉善而教吏民

親愛不忍欺之數年教化大行道不拾遺後以病免

歸光武卽位先訪求茂詔曰夫名冠天下當受天下

重賞今以茂爲太傅封褒德侯

司馬光曰光武卽位之初羣雄競逐四海鼎沸彼

摧堅陷敵之人權略詭辯之士方見重于世而獨

能旌循良之吏寘諸羣公之首宜其光復舊物享

祚久長

明帝詔司隸刺史歲考長吏殿最以聞嘗謂羣臣曰

八編類纂 卷三十五 戶曹 左

明帝詔司隸刺史歲考長吏殿最以聞嘗謂羣臣曰

八編類纂 卷三十五 戶曹 左

明帝詔司隸刺史歲考長吏殿最以聞嘗謂羣臣曰

郎官上應列宿出宰百里苟非其人則民受其殃是以難之故吏稱其官民安其業。

章帝詔曰俗吏矯飾外貌似是而非朕甚厭之甚苦之。安靜之吏惻惻無華日計不足月計有餘如襄城令劉方吏民同聲謂之不煩雖未有他異斯亦殆近之矣。夫以苛爲察以刻爲明以輕爲德以重爲威四者或興則下有怨心吾詔書數下冠蓋接道而吏不加理人或失職其咎安在勉思舊令稱朕意焉。

順帝時左雄上疏曰寧民之道必在用賢用賢之道必存考黜吏數變則下不安業久於其事則民服教化。愚所謂守相長吏有顯效者可就增秩勿移徙非父母喪不得去官吏職滿歲乃得辟舉。

王安石曰在位者數徙則不得久于其官故上不能徇習而知其事下不肯服馴而安其教賢者則其功不可以及其成不肖者則其罪不可以至於著若夫迎新將故之勞緣絕簿書之弊固害之小者不足悉數也。

臣按九載黜陟之典始于唐虞後世任人惟西漢爲最久黃霸在潁川至於八年然未有一定之制。

唐制近畿之州爲四輔其餘爲六雄十望十緊及上中下之差縣有赤縣畿縣望縣緊縣上縣中縣下縣七等之差宋朝定天下諸縣除赤縣畿縣外四千戶爲望縣三千戶以上爲緊縣二千戶以上爲上縣千戶以上爲中縣不滿千戶爲中下五百戶以下爲下

臣愚請分府爲上中下三等州縣之等亦如之上縣以編民百里爲率中縣五十里以上下縣四十里以下其縣之過百里者或陞以爲州或析以爲一二縣縣之人民少者割附近里分益之州之人民少者或降而爲縣或益之以近民

而府亦然如此則官吏之所治者有繁簡以次其殿最土地之所出者有厚薄以此科其財賦人民之所聚者有衆寡以此定其徭役浙之嘉興府止三縣宣德間則析爲七矣景泰初元浙寇作而分溫處閩寇作而分建劔廣寇作而分南海與其析之於殘破之餘孰若置之于全盛之日哉

唐太宗曰爲朕養民者惟在都督刺史唐改太守爲刺史朕嘗䟽其名於屏風坐臥觀之得其在官善惡之跡皆注於名下以備黜陟縣令尤爲親民不可不擇

玄宗引見京畿縣令戒以惠養黎民之意又詔新除縣令試理人策惟韋濟詞理第一擢為醴泉令中有不第者吏部侍郎坐左遷

玄宗又自選諸司長官有聲望者十一人為諸州刺史命宰相百官餞於洛濱供張甚盛自為詩親書贈之

此法簡好

唐玄宗制選京官有才識者除都督刺史都督刺史有政迹者除京官使出入常均永為定式又詔三省侍郎闕擇嘗任刺史者郎官闕擇嘗任縣令者

宣宗時于延陵為建州刺史入辭宣宗曰建州去京師幾何對曰八千里宣宗曰卿到彼為政善惡朕皆知之勿謂其遠此階前即萬里也

宋神宗謂文彥博等選任知州未得善法曰朕每思祖宗百戰得天下今以一州生靈付庸人嘗痛心疾首以上守令

漢初遣御史監三輔郡察詞訟其後復置監察御史文帝又遣丞相史出刺并督察御史武帝始置部刺史以六條察郡國成帝更為州牧未幾復為刺史唐分天下為十道置巡察使尋改按察使後又改採

訪處置使又改曰觀察使其有戎旅之地即置節度使

宋初置轉運使後又置提點刑獄凡有四司曰帥曰

漕即轉運使曰憲即提刑曰倉各自建臺每司各有長官掾

佐

臣按漢以來雖設刺史州牧觀察節度轉運提

刑等職然官無常制治無定署其流之弊乃至

任分而不一權重而不掉雖有監察之名而無

刺舉之實誠能委任大臣俾之推擇監司豫於

未用之先廣為詢訪遇有員闕隨才選任又于

既用之後責以實效果有異能即加旌異顯有

實跡不次明揚而不肖庸懦貪鄙之徒不顧其

一家之哭如此則十三道之藩臬數十員之正

佐皆得其人不以縣無不良之吏

宋神宗謂文彥博坐諸道帥臣轉運使職任至重

一道慘舒係焉宜謹其人久於其任漢宣循名責

實須用此道彥博對為治之要無以易此以上監司

分民之牧

舜典肇始也十有二州

朱熹曰中古之地但四九州曰冀兗青徐荆揚豫

六編類纂 卷三十一 十九

梁雍禹治水作貢亦因其舊及舜即位以冀青地
廣始分冀東恒山之地為并州其東北醫無閭之
地為幽州又分青之東北遼東等處為營州而冀
州止有河內之地今河東一路是也

咨十有二牧曰食哉惟時柔遠能邇厚德有德允

信元之厚而難拒絕任人惡之人蠻夷率服

禹貢禹敷分土隨山刊木奠定高山大川

冀州濟河惟兗州海岱惟青州海岱及淮惟徐州淮

海惟揚州荆及衡陽惟荊州荆河惟豫州華陽黑水

惟梁州黑水西河惟雍州

此少善視
失之分

鄭樵曰州縣之設有時而更山川之形千古不易
所以禹貢分州必以山川定疆界使兗州可移而
濟河之兗州不能移使梁州可遷而華陽黑水之
梁州不能遷是故禹貢為萬世不易之書後世之
為史者主於州縣故州縣移易而其書遂廢矣

臣按舜以前皆為九州至舜乃肇為十二州蓋

禹治水敷土在肇十二州之前時猶九州也其

後禹復并為九州商因之觀左傳所謂昔夏之

方有德也九牧貢金及商頌所謂帝命式于九

圍可見矣

八編類纂 卷三十一 十九

周官內有百揆四岳外有州牧侯伯

蔡沈曰百揆無所不總者四岳摠其方岳者州牧各總其州者侯伯次州牧而總諸侯者也

爾雅兩河間曰冀州河南曰豫州河西曰雝州漢南曰荊州江南曰揚州濟河間曰兗州濟東曰徐州燕曰幽州齊曰營州

孫炎曰爾雅與禹貢職方皆不同疑殷制

大雅崧高詩篇序曰尹吉甫美宣王也天下復乎能建國親諸侯褒賞申伯焉其首章曰崧高維嶽駿極于天維嶽降神生甫甫侯也及申申伯也維申及甫維

周之翰

幹也

四國于蕃

蔽也

四方于宣

臣

按人君建國以為國之楨幹實欲資之以為

京師之屏蔽而宣布王者之德澤也三代以前

則列爵分土以為國家蕃翰自秦罷侯置守所

以為國蕃翰者藩服州郡而已

春秋公羊傳自陝而東者周公主之自陝而西者召

公主之

隱公五年

臣

按陝古弘農地蓋在今河南陝州也

周禮職方氏掌天下之圖乃辨九州之國使同貫利

東南曰揚州正南曰荊州河南曰豫州正東曰青州

河南曰兗州正西曰雍州東北曰幽州河內曰冀州
正北曰并州

劉彝曰必周知其利害貫而通之一天下之財用
養天下之人民謂同享其利焉

臣按古者言九州者有三禹貢之冀兗青徐揚
荆豫梁雍夏制也爾雅之冀幽營兗徐揚荆豫
雍商制也職方之揚荆豫青兗雍幽冀并周制
也商有幽營而無禹貢之青梁周有幽并而無
禹貢之徐梁此三代九州之不同也然此皆三
代以前封建之制也後世郡縣亦不異焉

王制千里之外設方伯五國以爲屬屬有長十國以
爲連連有帥三十國以爲卒卒有正二百一十國以
爲州州有伯八州八伯五十六正百六十八帥三百
三十六長八伯各以其屬屬於天子之老二人分天
下以爲左右曰二伯

陳澔曰自陝以東周公主之自陝以西召公主之
此卽天子之上公分主天下之侯國也八伯爲八
州之伯二伯則天下之伯也

漢地理志武帝開地斥境南置交趾北置朔方之州
兼徐梁幽并夏周之制改雍曰涼改涼曰益凡十三

部曰豫州部穎川汝南沛北曰冀州部魏鉅鹿常山

平真定中山信都河間凡六國曰兖州部陳留山陽濟陰泰山東郡

國曰徐州部鄆邪東海臨淮凡三國曰青州部平原千

海東萊齊凡六郡曰荊州部南陽江夏桂陽武陵

川膠東高密凡三國曰益州部漢中廣

國一曰揚州部廬江九江會稽丹陽曰益州部漢中廣

為越嶲益州牂牁曰涼州部隴西金城大木武威張掖

牂蜀凡八郡曰并州部太原上黨

門上郡曰幽州部渤海遼東遼西

凡九郡曰交州部南海鬱林蒼梧交趾

郡四

臣按自漢以來分部牧民之始漢十三部部各

有郡國郡天子親理命守治之國分封諸侯王

置相以為之治也漢分天下為十三部而在關

中者則屬司隸校尉部京兆扶風馮翊弘農河

內河南河東凡七郡在征和以前司隸所統亦

有刺史察之後乃除焉

今制分天下為十三布政司而兩京畿則直隸

府部亦此意也

唐貞觀元年帝以民少吏多悉併省之因山川形便

分為十道曰關內古雍州之地漢京兆馮翊扶風北

河雲中曰河南古豫兖青徐之域漢河南弘農潁川

之境汝南陳留沛泰山濟陰濟南東萊齊

國山陽東海鄆邾北海千乘東郡及梁楚魯國曰河
東平咸陽淮陽蕃川高密泗水平原渤海之境曰河
東門代郡及卸鹿趙國常山廣平國之地曰河北
冀二州之域漢河內魏渤海清河平原常山山谷涿
漁陽右北平遼西真定中山信都河間廣陽等郡國
又參有東郡河東曰山南武陵巴郡漢中南陽及江
上黨鉅鹿之地曰隴右古雍梁二州之域漢天水武
夏等郡曰隴右金城武威張掖酒泉燉煌等郡曰江
淮南古揚州之域漢九江廬江江夏等郡曰江南揚
淮南廣陵六安國及南陽汝南臨淮之境曰江南揚
川南境漢丹陽會稽豫章廬江零陵桂陽曰劔南古
等郡長沙國及牂牁江夏南郡福建汀漳曰劔南古
州之域漢蜀都廣漢犍曰嶺南古揚州之南境漢南
爲越雋牂牁巴郡之地曰嶺南古揚州之南境漢南
耳交趾合浦九真日南等郡

臣按此後世因山川形便分道始此

宋太宗分天下爲十五路仁宗析爲十八路神宗又

析爲二十三路曰京東京西

東路今山東之濟南青

州西路今河南之歸德睢二州及太

康縣山東之兗州府南直隸之徐州曰京西南北

今湖廣之襄陽府隨安陸二州河南之南陽府北

今河南之汝寧二府許鄭陳汝四州及孟汜水

北直隸之滑州直隸之潁州曰河北東西

東路今大名河

間二府冀霸二州及成安清河保定容城雄五縣山

東之東昌府武定德濱三州西路今北直隸之真定

順德廣平保定四府及濬縣曰河東今山西之太原

河南之彰德懷慶衛輝三府曰陝西二路

永興軍路今

及吳堡神木府谷三縣曰陝西二路

陝西之西安

延安慶陽三府河南之陝州山西之蒲解二州及平

陸縣湖廣之上津縣秦鳳路今陝西之鳳翔臨洮鞏

昌平京四府曰兩浙二路

西路今南直隸鎮江常蘇

河岷洮三州曰兩浙二路

松江四府浙江之杭嚴嘉

八編頁集
卷之五 戶曹

興湖四府東路今浙江之紹興寧波台溫全華衢處七府曰淮南東西東路今南直隸之揚
 淮安二府滁宿泗三州及五河亳二縣河南之永城鹿邑二縣西路今南直隸之鳳陽廬安慶三府河南之太
 之光州湖曰江南東西東路今應天府及直隸之太
 廣之黃州曰江南東西平池徽寧國五府廣德州江
 西之饒廣信撫建昌四府西路今江西之南昌瑞袁吉安臨江九江南康贛南安九府湖廣之興國州
 曰荆湖南北北路今湖廣之武昌漢陽岳常德德安
 長沙衡永寶慶四府曰成都等四路成都府路今四
 郴州廣西之全州曰成都等四路川之成都府眉
 嘉定雅三州及黎州安撫司潼川府路今四川之敘順慶二府潼川瀘合三州及資金堂榮三縣利州路
 今四川之保寧府蓬州及龍州宣撫司陝西之漢中府階州及西和成文三縣夔州府路今四川之重慶夔二府及播州宣慰司湖廣之興化漳建延平
 之施州衛貴州之思州曰福建今福建之福泉
 邵武汀曰廣南東西東路今廣東之廣肇慶韶南雄
 八府

路今廣西之桂林平樂柳慶遠潯梧今順
 南寧太平八府廣東高雷廉瓊四府曰燕山府今順
 及北直隸之永平府易隆慶保安三府山西之大同府此地宋時屬遼金

詢民之瘼

擲人主擲序主意掌誦王志道國之政事以巡天下

之邦國而語論說也之使萬民和悅而正王面猶向也

曉而正
 向王

禮記天子使其大夫為三監監於方伯之國國三人

方慤曰方伯專征於一方其權實重焉天子不可

不大為之防每國三人故謂之三監不使卿為之

止使大夫為之以見天子之尊雖使其大夫固足

以制於方伯故也。

今制分天下爲十三布政司，每歲遣監察御史往巡其地，蓋得古人此意。

秦以御史監理諸郡，謂之監察御史。漢惠帝三年，遣御史監三輔郡，察詞訟，所察之事凡九條，監者二歲更之。常以十月奏事，十二月還監。其後諸州復置監察御史。文帝十三年，以御史不奉法，下失其職，乃遣丞相史出刺，并督察監察御史。武帝元封元年，御史止不復監。

臣按御史之設於周，而加以監察之名，則始於秦。而漢因之，蓋設此官以監郡邑，及察其官吏也。自武帝置郡刺史，不復用監，直至我朝，乃復遣監察御史巡按天下藩服。

武、帝、元、狩、元、年、遣、謁、者、巡、行、天、下、詔、曰、朕、嘉、孝、弟、力、田、哀、夫、老、賤、孤、寡、鰥、獨、或、匱、於、衣、食、甚、憐、憫、焉、其、遣、謁、者、巡、行、天、下、存、問、致、賜、曰、皇、帝、使、謁、者、賜、縣、三、老、孝、者、帛、人、五、匹、鄉、三、老、弟、者、加、田、帛、人、三、匹、九、十、以、上、及、鰥、寡、孤、獨、帛、人、三、匹、絮、三、斤、八、十、以、上、米、人、三、石、有、寃、失、職、使、者、以、聞、縣、鄉、卽、賜、無、贅、聚。

臣按末章所謂縣鄉卽賜無贅聚，尤切中後世。

有司之弊當是之時詔令之頒無有虛文恩典之施皆有實惠使者銜命所至有如旱暵而得時雨也

元狩五年遣博士大等六人分巡行天下存問鰥寡廢疾無以自振業者貸與之論三老孝弟以爲民師舉獨行之君子徵詣行在所詳問隱處亡位及寃失職姦猾爲害野荒治苛者舉奏郡國有所以爲便者上丞相御史以聞

今制旣歲遣御史出巡天下藩服而又時遣大臣巡撫卽漢人此意

臣按漢郡最大其一郡可以當今之布政司。一其刺史以六條問事所監臨之州其官吏人民有犯在六條者即舉問之亦猶今以御史監察天下藩臬也。然今制御史出巡一方凡事無不在所省察。非若漢人非條所問不省也。一歲一易。非若漢人居部九歲也。蓋得中制而萬世所當法者也。

宣帝詔曰。朕惟耆老之人。髮齒墮落。血氣衰微。亦亡無暴虐之心。今或罹刑罰。拘執囹圄。不終天命。朕甚同憐之。自今以來。諸年八十以上。非誣告殺傷人。佗皆

勿坐遣大中大夫彊等十二人巡行天下存問鰥寡
覽觀風俗察吏治得失舉茂材異倫之士

元帝初元元年詔曰問者地數動而未靜懼於天地
之戒不知所繇方田作時朕憂蒸庶之失業臨遣光
祿大夫褒等十二人巡行天下存問耆老鰥寡孤獨
困乏失職之民延登賢俊招顯側陋因覽風俗之化
相守二千石誠能正躬勞力宣明教化以親萬姓則
六合之內和親庶幾虜無憂矣

又建昭四年詔曰朕承先帝之休烈夙夜栗栗懼不
克任問者陰陽不調五行失序百姓饑饉惟蒸庶之

失業臨遣諫大夫博士當等二十一人巡行天下存
問耆老鰥寡孤獨困乏失職之人舉茂材特立之士
相將九卿其帥意毋怠

臣按元帝二詔皆因災異遣使巡行天下也其
後成帝建始三年遣諫大夫林鴻始元年遣諫
大夫理永始二年遣太中大夫嘉祿和二年遣
光祿大夫亦皆是因災異而遣

哀帝建平二年朱博又奏曰漢家立制郡縣部刺史
奉使典州督察郡國吏民安寧故事居部九歲舉為
守相其有異材功效著者輒登擢秩卑而賞厚咸勸

功樂進今增秩爲牧以高第補九卿其中材則苟自守而已恐功效陵夷姦宄不禁臣請罷州牧置刺史如故乃復以爲刺史。

順帝漢安元年遣杜喬周舉周栩馮羨宋巴張綱郭遵劉班分行州郡表賢良顯忠勤其貪污有罪者刺史二千石驛馬上之黑綬以下便輒收舉

臣按漢順帝遣此八使者分行天下顯以考察守長爲事而不及於民然去貪污之吏卽所以安窮困之民也

唐太宗遣杜淹巡關內諸州出御府金贖貧民男女

自賣者還其父母其後又遣褚遂良等二十二人以六條巡察四方黜陟官吏

臣按唐太宗遣使關內又分遣使巡四方所遣者乃杜淹褚遂良輩皆極一時之選

德宗時遣黜陟使庾何等十一人行天下陸贄說使者請以五術省風俗八計聽吏治三科登俊又四賦經財實六德保罷察五要簡官事五術曰聽淨誦審其哀樂納市價觀其好惡訊簿書考其爭訟覽車服等其儉奢省作業察其趣舍八計曰計戶口豐耗以稽撫字視墾田羸縮以稽本末視賦役薄厚以稽廉

冒視案籍煩簡以稽聽斷視囚繫盈虛以稽決滯視
 姦盜有無以稽禁禦視選舉眾寡以稽風化視學校
 興廢以稽教導三科曰茂異賢良幹蠱四賦曰閔稼
 以奠稅度產以衰與差同征科丁壯以計庸占商賈以
 均利六德曰敬老慈幼救疾恤孤賑貧窮任失業五
 要曰廢兵之冗食蠲法之撓人省官之不急去物之
 無用罷事之非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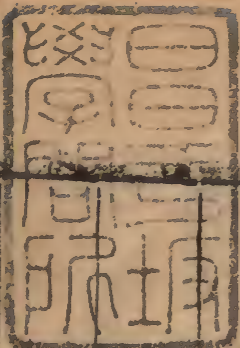
臣按蔡襄言請令使者所至之郡其孝行著聞
 及年八十九十以上鰥寡篤疾依漢故事量予
 布帛卽貧無所養而有男女僦傭於人償其餘

值而追還之若為僧尼僧年四十尼年三十以
 下並除其籍而歸養更無此等子孫官給餼糧
 責任親黨鄰里養之以沒其齒寃結無告使者
 擇吏而治其曲直力行篤學衰老淪滯表之以
 勸風俗郡縣吏治顯褒其尤者貪墨卽令責訊
 材不任職者易之或雖潔廉而違法慘刻及年
 七十已上昏老而不知退者咸以名聞願一切
 罷之其官吏貪墨因使摘發監司之官不糾隨
 而坐之卽使者不糾異日傾敗事在使者巡行
 已前并使者坐之襄言非但宋時可行

慶曆中歐陽修言天下之事積弊已多如治亂絲未
知頭緒欲事事更改則力未能周而煩擾難行欲漸
漸整緝則困弊已極而未能速效如欲用功少爲利
博及民速於事功莫若精選強幹朝臣十許人分行
天下盡籍官吏能否而升黜之

臣按修奏乞特立按察之法於內外朝官自三
丞以上至郎官中選強幹廉明者爲諸路按察
使請令進奏院各錄一州官吏姓名爲空行簿
以授之使至州縣備見官吏其公廉勤幹明著
實狀及老病不才顯有不治之迹皆以朱書之

又有中材之人別無奇效亦不至於曠敗者以
墨書之又有雖是常材能專長於一事亦以朱
書別之使還具奏則朝廷可以坐見官吏修上
此議朝廷重於特遣使惟詔諸路轉運使兼按
察修又言臣之議本欲使者四出使天下悚然
知朝廷賞善罰惡之意按文責實以救民急病
如漢之刺舉唐之黜陟使之類久荒之地必先
芟闢然後以時耘耨特遣之使如久荒而芟闢
也轉運兼按察乃以時而耘耨者爾



<p>一、</p>	<p>二、</p>	<p>三、</p>	<p>四、</p>	<p>五、</p>	<p>六、</p>	<p>七、</p>	<p>八、</p>	<p>九、</p>	<p>十、</p>	<p>十一、</p>	<p>十二、</p>	<p>十三、</p>	<p>十四、</p>	<p>十五、</p>	<p>十六、</p>	<p>十七、</p>	<p>十八、</p>	<p>十九、</p>	<p>二十、</p>
-----------	-----------	-----------	-----------	-----------	-----------	-----------	-----------	-----------	-----------	------------	------------	------------	------------	------------	------------	------------	------------	------------	------------

[This page is mostly blank with some faint, illegible markings and a large tear at the bottom left corner.]

